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94号）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竞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3,312,582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43元，共计募集资金599,999,902.26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8,962,264.15元（不含税金额，另外本公司以自有资金于2020年5月8日支付不含税价款471,698.11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91,509,336.22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法定信息披露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75,481.93元（不含税）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88,662,156.1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615号）。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6,774.13 万元（包含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00.44 万元和用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73.90 万元），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1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6,774.13 万元（包含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00.44 万元和用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73.9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12 万元。

本公司 2021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753.82 万元，2021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

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8,527.95 万元（包含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00.44 万元、用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73.90 万元以及中介机构验资费用 5.6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54 万元。2021 年度本公司使用 21,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归还 33,030.00 万元（其中 31,880.00 万元系 2020 年度补充的流动资金在 2020 年度归还，1,150.00 万元系 2021 年度补充的流动资金在 2021 年度归还），尚有 20,350.00 万元需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 202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633.70 万元，2022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3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8,161.65 万元（包含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00.44 万元、用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73.90 万元以及中介机构验资费用 5.6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89 万元。2022 年度本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998.1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1.79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

华婺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义乌支行、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署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9665101040029383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379278772353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208015029200056324	-	已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义乌支行	57420188000025782	-	已注销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909000120190006229	-	已注销
合 计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866.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881.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00万件轻量化铝合金汽车轮毂智能制造项目	否	40,866.22	40,866.22	-	29,881.65	73.12	2022年10月31日	1345.88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	否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100.00	2020年12月1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58,866.22	58,866.22	-	47,881.6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300万件轻量化铝合金汽车轮毂智能制造项目2023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尚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受原材料铝价持续处于高位以及1季度受春节期间开工不足因素和物流供应链处于恢复期等因素叠加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年产 300 万件轻量化铝合金汽车轮毂智能制造项目先期投入 8,499.79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先期投入 100.44 万元，上述先期投入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已出具《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0]6623 号）。经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600.2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 21,664.25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21,500.00 万元，尚有 20,350.00 万元未归还。截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已将 20,3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10,998.14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原因主要为 1.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公司严格控制募集资金的支出，充分考虑资源的综合利用，加强了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相应减少了项目开支。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0,998.14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0,988.3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1.79 万元于 2023 年 2 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